大城县残疾人联合会2023年单位预算信息公开情况说明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和《关于进一步推进预算公开工作的实施意见》规定，现将大城县残疾人联合会2023年单位预算公开如下：

一、单位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单位职责：**

(1)维护残疾人的合法权益，听取残疾人意见，反映残疾人需求，为残疾人服务。

(2)团结、教育残疾人遵纪守法，履行应尽的义务，发扬乐观进取精神，自尊、自信、自立，为社会主义建设贡献力量。

(3)弘扬人道主义，宣传残疾人事业，沟通政府、社会与残疾人之间的联系，动员社会理解、尊重、关心、帮助残疾人。

(4)开展残疾人康复、教育、劳动就业、文化、体育、用品用具、福利、社会服务和残疾预防工作，创造良好的环境和条件，扶助残疾人平等参与社会生活。

(5)承担政府残疾人工作委员会的日常工作，做好综合、组织、协调服务。

(6)指导和管理各类残疾人群众组织。

(7)承担政府交办的其它工作。

(8)建立志愿工作者队伍，义务为残疾人服务。

(9)普查残疾人状况，掌握残疾人数量、类别、分布、康复、教育、劳动就业、生活、婚姻等基本情况，建档立卡。

(10)核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

(11)协助政府制订和实施康复工作计划，指导社区康复工作，开展残疾预防，减少残疾学生。

(12)根据劳动市场的需求和残疾人的特点开展职业教育、培训残疾人。

(13)认真做好残疾人来信来访工作，为残疾人排忧解难，把问题解决在基层。

(14)广泛开展多种形式的扶残助残活动，组织好“全国助残日”、“国际助残日”以及适合当地特点的助残活动

**机构设置：**

**单位机构设置情况**

| 单位名称 | 单位性质 | 单位规格 | 经费保障形式 |
| --- | --- | --- | --- |
| 大城县残疾人联合会本级 | 事业 | 正科级 |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

二、单位预算安排的总体情况

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目前我省单位预算的编制实行综合预算管理，即全部收入和支出都反映在预算中。

**1、收入说明**

反映本单位当年全部收入。2023年预算收入641.9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545.67万元，基金预算收入95.55万元，财政专户核拨收入0万元，其他来源收入0万元，上年结转0.77万元（有则写，无则填0万元）。

**2、支出说明**

收支预算总表支出栏、基本支出表、项目支出表按经济分类和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制，反映大城县2023年度单位预算中支出预算的总体情况。2023年支出预算641.9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82.85万元，包括人员类项目经费172.52万元和运转类公用项目经费10.33万元；运转类其他及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459.14万元，主要为儿童康复救助、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成人辅具适配、残疾人专职委员待遇补贴等。

**3、比上年增减情况**

2023年预算收支安排641.99万元，较2022年预算增加247.3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增加31.65万元，主要为退休费支出；项目支出增加216.44万元，主要为残疾人专职委员待遇补贴项目和残疾人就业保障金项目支出。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3年，我局机关运行经费共计安排10.33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公用交通补贴等日常运行支出。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及增减变化原因

2023年，我局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安排3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3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为0万元，公务用车运维费3万元)；公务接待费0万元。与2022年相比持平，无增减变化。

五、预算绩效信息

**第一部分 单位整体绩效目标**

**（一）总体绩效目标**

依据本单位职责、县委县政府工作部署、单位战略发展规划、年度工作计划与工作要点等，合理使用单位预算资金达到预期的产出和效果。具体如下：基本保障残疾人的诉求能够得到及时解决，通过康复救助、辅具适配服务、残疾人托养服务、农村实用技术培训和无障碍环境改造，方便残疾人生活和参与社会活动，改善残疾人功能障碍，减轻残疾人家庭负担，提高残疾人就业水平和残疾人生活质量。严格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审核程序，保证和促进残疾人就业保障金的征收工作。加强和规范残疾人基层组织建设，发挥好桥梁联系作用，推动残疾人工作的深入开展；做好全县残疾人基本服务状况和需求的调查，为进一步做好残疾人工作提供数据基础。通过以上活动的开展，推动残疾人事业的进一步发展。

**（二）分项绩效目标**

（1）通过残疾人农村实用技术培训，促进残疾人就业增收

绩效目标：完成42名残疾人的农村实用技术培训

绩效指标：使参训残疾人掌握1－2门技术，提升残疾人的创业就业能力，扩大残疾人的就业范围，促进残疾人的创业就业，增加残疾人的收入

（2）通过无障碍改造，提高残疾人生活质量

绩效目标：对55户困难重度残疾人家庭进行无障碍的改造

绩效指标：解决贫困残疾人日常出行生活方便问题，提升残疾人的生活质量

（3）通过残疾人托养服务，改善残疾人的生活质量,减轻残疾人家庭负担。

绩效目标： 残疾人托养服务117人

绩效指标：对117名贫困智力、精神、重度残疾人进行托养服务，改善托养残疾人的生活质量，减轻残疾人家庭负担。

（4）通过对残疾人基本康复补贴和辅具适配服务，减轻残疾人及家庭的经济负担，增强生活自理和社会参与能力。

绩效目标：对336名享受基本康复服务的残疾人给予每人190元补贴，减轻功能障碍。为3名残疾人配置辅具。

绩效指标：通过基本康复服务和辅具适配服务，减轻功能障碍及家庭的经济负担，增强生活自理和社会参与能力。

（5）通过残疾儿童康复救助项目，减轻功能障碍，增强残疾儿童生活自理和社会参与能力。

绩效目标：通过残疾儿童的康复训练，减轻功能障碍，增强残疾儿童生活自理和社会参与能力。

绩效指标：为71名残疾人儿童提供康复训练补贴，提高残疾儿童的生活自理和社会参与能力。

（6）通过发放征收补助，进一步做好残疾人保障金的征缴工作

绩效目标：对教就部人员按时发放补助

绩效指标：对教就部2名人员每人每月2000元标准按时发放。按工作时段对域内企业进行年审工作，做好残疾人按比例就业的工作

（7）通过残疾人评定补贴项目，减轻贫困残疾人家庭办证负担。

绩效目标：通过残疾人评定补贴，减轻残疾人负担。

绩效指标：为62名符合条件的残疾人提供150元/人的残疾评定补贴，减轻残疾人负担。

（8）通过残疾人专职委员待遇补贴资金项目，进一步完善残联基层组织，方便与残疾人之间的联系，实现各项工作和政策在基层的落实。

绩效目标：进一步完善残联基层组织，方便与残疾人之间的联系，实现各项工作和政策在基层的落实。

绩效指标：为418名专职委员提供待遇补贴，完善基层组织建设，提高对残疾人的服务的管理水平。

（9）通过使用扶贫慰问专项经费体现了党和国家的重视和关怀

绩效目标：节日期间慰问建档立卡户，帮扶建档立卡户提高其生活水平

绩效指标：节日期间对3户建档立卡户进行慰问，帮扶其脱贫，让帮扶护满意。

**（三）工作保障措施**

（1）加强组织领导，强化责任落实。成立由主管领导任组长的预算绩效工作领导小组，明确职责分工，强化责任落实。定期召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专题会议，对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进行督导检查，及时指导各股室业务工作及工作落实情况，及时研究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并提出解决问题的措施、办法。

（2）强化制度措施，狠抓责任落实。建立符合本单位实际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办法，按照全年总体工作安排，有序实施，确保按时高质量完成各项重点任务，对阶段性工作任务要严格按照时间节点完成。重点抓好扶贫资金、民生工程的预算绩效管理，避免造成资金沉淀，对一些社会关注度高、影响力大的民生项目和重点项目支出绩效情况，及时向社会公开，接受社会监督。

（3）严格程序，规范实施。不断完善工作机制和工作流程，确保本单位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有规可循、有章可依。同时，持续强化与业务股室的沟通联系，年度预算编制与绩效目标将同步报送，有效解决绩效与预算“两张皮”的问题。加强财务人员绩效管理的政策业务水平，从根本上保障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顺利开展。

（4）加强绩效运行监控，做好绩效自评。按要求开展绩效运行监控和绩效自评工作，发现问题及时采取措施，调整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确保绩效目标如期保质实现。

（5）加强项目管理，规范项目审核。严把绩效目标审核关，始终坚持把绩效评价作为工作考核的落脚点，按照“谁主管、谁使用、谁负责”的原则，深化绩效责任主体意识，及时反馈评价结果，并跟踪整改落实情况。涉及重大项目，聘请第三方评估机构评审，做好绩效论证工作。

（6）加强人员培训，提高本单位职工业务素质；加强调研工作，提出优化单位财政资金配置、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的意见；加大宣传力度，强化预算绩效管理意识，促进预算绩效管理水平进一步提升。

**（四）单位整体支出绩效指标**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评（扣）分标准**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
| **符号** | **值** | **单位** |
| 单位产出 | 数量 | 评定补贴人数 | 按指标值完成比例 | 享受评定补贴的残疾人人数 | = | 62 | 人 | 工作任务 |
| 康复救助人数 | 按完成指标值比例 | 反映提供康复救助残疾儿童人数 | = | 71 | 人 | 年度需求 |
| 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户数 | 完成指标值的比例 | 反映获得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资助的户数 | = | 34 | 户 | 工作计划 |
| 托养服务人数 | 按完成指标值比例 | 反映享受托养服务的残疾人人数 | = | 117 | 人 | 年度需求 |
| 专职委员待遇补贴人数 | 按完成指标值比例 | 领取待遇补贴的人数 | = | 418 | 人 | 工作计划 |
| 辅具适配人数 | 按完成指标值比例 | 反映辅具适配残疾人人数 | = | 169 | 人 | 工作计划 |
| 配置辅助器具残疾人人数 | 按完成指标值比例 | 配置辅助器具残疾儿童人数 | = | 3 | 人 | 工作计划 |
| 享受基本康复服务的人数 | 按完成指标值比例 | 反映接受基本康复服务的人数 | = | 336 | 人 | 年度任务 |
| 家庭医生签约人数 | 按完成指标值比例 | 通过家庭医生签约，接受康复服务的残疾人人数 | = | 10 | 人 | 年度需求 |
| 改造户数 | 按完成指标值比例 | 反映获得无障碍改造资助的户数 | = | 21 | 户 | 工作计划 |
| 培训的残疾人人数 | 按完成指标值比例 | 反映享受培训的残疾人人数 | = | 42 | 人 | 年度需求 |
| 质量 | 是否足额发放 | 按指标值完成比例 | 反映残疾人是否足额领取补贴的比例 | = | 100 | % | 工作任务 |
| 儿童康复显效率 | 按完成指标值比例 | 反映接受康复救助的残疾儿童康复效果 | ≥ | 90 | % | 工作计划 |
| 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质量合格率 | 达到指标值的比例 | 通过验收，无障碍改造质量达到合格标准的户数占总任务数的比例 | ≥ | 95 | % | 工作计划 |
| 托养服务次数 | 按完成指标值比例 | 反映享受托养服务的次数 | ≥ | 4 | 次 | 工作计划 |
| 补贴发放及时率 | 按完成指标值比例 | 按时发放补贴占发放补贴次数的比例 | ≥ | 95 | % | 工作计划 |
| 辅具适配显效率 | 按完成指标值比例 | 通过抽调查，享受辅具适配残疾人功能障碍减轻的占总人数的比例 | ≥ | 90 | % | 工作计划 |
| 儿童康复显效率 | 按完成指标值比例 | 接受辅具适配儿童改善功能障碍的效果 | ≥ | 90 | % | 工作计划 |
| 康复的显效率 | 按达到指标值比例 | 接受康复服务的康复效果显效率 | ≥ | 90 | % | 与康复服务之前对比 |
| 康复显效率 | 按完成指标值比例 | 通过家庭医生签约，残疾人康复显效率 | ≥ | 80 | % | 工作计划 |
| 改造质量合格率 | 按完成指标值比例 | 通过验收，无障碍改造质量达到合格标准的户数占总任务数的比例 | ≥ | 95 | % | 工作计划 |
| 培训的科目数 | 按是否完成指标值 | 反映培训残疾人实用技术和掌握的科目数 | ≥ | 2 | 门 | 工作计划 |
| 时效 | 完成时间 | 按完成指标值比例 | 各项目按计划时间完成的比例 | = | 100 | % | 工作计划 |
| 成本 | 完成各项目所需预算资金 | 按预算资金使用的比例 | 完成各项目所需预算资金 | ≥ | 302.97 | 万元 | 各项目预算资金合计 |
| 单位效果 | 社会效益 | 是否改善残疾人的生活状况，提升残疾人的幸福感 | 是否达到指标值 | 通过各项目的实施，是否进一步改善残疾人的生活状况，提升残疾人的幸福感 |  | 提升 |  | 与往年比较 |
| 经济效益 |  |  |  |  |  |  |  |
| 生态效益 |  |  |  |  |  |  |  |
| 可持续影响 | 是否进一步促进残疾人事业的发展 | 是否达到指标值 | 通过各项目的实施，进一步促进残疾人事业的发展 |  | 促进 |  | 与往年比较 |
| 满意度 | 接受服务的残疾人的满意度 | 按达到指标值比例 | 通过对各项目抽查调查，接受服务的残疾人对残疾人服务工作满意或者较满意占总调查人数的比例 | ≥ | 90 | % | 工作计划 |

**第二部分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

**1、2022年燃油补贴（148号）-上级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为残疾机动轮椅车车主发放燃油补贴，弥补残疾人出行成本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享受补贴人数 | 享受补贴人数 | ≥26人 |  |
| 质量指标 | 覆盖率 | 享受补贴人数占应补贴人数比例 | ≥80% |  |
| 时效指标 | 项目完成时间 | 项目完成时间 | 2023年6月30日 |  |
| 成本指标 | 补贴标准 | 补贴标准 | 260元/人 |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是否减轻残疾人出行成本 | 是否减轻残疾人出行成本 | 减轻 |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享受补贴残疾人满意度 | 享受补贴残疾人满意度 | ≥80% |  |

**2、2022年省级残疾人康复补助资金（191号）-上级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为残疾人提供家庭医生签约服务， 增强残疾人生活自理和社会参与能力。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家庭医生签约人数 | 反映通过家庭医生签约，接受康复服务的残疾人人数 | 15人 | 年度需求 |
| 质量指标 | 签约服务率 | 签约人数占总人数比例 | ≥90% | 实施方案 |
| 时效指标 | 完成进度 | 反映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工作按照时间进度完成的比例 | ≥90% | 参照中残联标准 |
| 成本指标 | 家庭医生签约补助标准 | 签约服务人均标准 | 60元/人 | 《河北省残疾人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实施方案》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服务显效率 | 享受家庭医生签约服务的残疾人数康复效果的比例 | ≥90% | 参照十四五残疾人保障和发展规划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残疾人或其家属对残疾人康复服务 | 残疾人或其家属对残疾人家庭医生签约服务的满意度  | ≥80% | 参照财政部、中残联标准 |

**3、2023年“阳光家园”计划托养服务补贴资金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通过项目的开展，完成100户智力、精神及重度肢体残疾人托养服务工作。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托养人数 |  享受托养服务的残疾人人数 | 100 人 |  |
| 质量指标 |  残疾人生活质量是否提高 |  残疾人生活质量是否提高 |  有所提高 |  |
| 时效指标 |  项目完成时间 |  项目完成时间 | 2023年10月31日 |  |
| 成本指标 |  补贴标准 |  补贴标准 | 1500 元/人  |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减轻残疾人家庭负担 |  是否减轻残疾人家庭负担 |  减轻 |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享受托养残疾人或者家属满意度 |  享受托养残疾人或者家属满意度 | ≥85 % |  |

**4、2023年残疾儿童康复救助（中央134号）-上级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为符合条件的残疾儿童提供康复救助，减轻功能障碍，增强其生活自理和社会参与能力。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康复救助人数 | 反映提供康复救助残疾儿童人数 | 49人 | 年度需求 |
| 质量指标 | 儿童康复显效率 | 反映接受康复救助的残疾儿童康复效果 | ≥90% | 工作计划 |
| 时效指标 | 康复工作完成时间 | 反映康复救助工作完成的时限要求 | 自残疾儿童安置康复机构之日起不超过10个月 | 工作计划 |
| 成本指标 | 残疾儿童康复救助标准 | 反映提供康复救助的标准 | 1.8万元 | 省残联资金使用意见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残疾儿童康复服务率 | 符合康复救助条件的残疾儿童康复服务率 | ≥90% | 工作计划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接受康复救助残疾儿童家属满意度 | 通过抽调查，接受康复救助残疾儿童家属满意和较满意占总调查人数比例 | ≥80% | 参照财政部、中残联标准 |

**5、2023年残疾评定补贴（省级169号）-上级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通过为残疾人提供残疾评定补贴，减轻残疾人负担。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评定补贴人数 | 享受评定补贴的残疾人人数 | 62人 | 工作任务 |
| 质量指标 | 是否足额发放 | 反映残疾人是否足额领取补贴的比例 | 100% | 工作任务 |
| 时效指标 | 评定补贴发放按时完成率 | 反映残疾评定补贴发放按进度完成的比例 | 100% | 工作计划 |
| 成本指标 | 评定补贴标准 | 反映残疾人评定人均补贴标准 | 150元/人 | 工作计划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减少残疾人家庭负担 | 通过评定补贴，是否减少残疾人家庭负担 | 减少 | 与正常评定相比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残疾评定补贴对象满意度 | 通过抽调查，对残疾评定补贴满意和较满意的残疾人人数占调查总人数的比例 | ≥80% | 参照财政部、中残联标准 |

**6、2023年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省级169号）-上级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通过对有需求的残疾人家庭进行无障碍改造，改善残疾人居家无障碍环境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户数 | 反映获得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资助的户数 | 34户 | 工作计划 |
| 质量指标 | 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质量合格率 | 通过验收，无障碍改造质量达到合格标准的户数占总任务数的比例 | ≥95% | 工作计划 |
| 时效指标 | 无障碍改造按时完成率 | 反映无障碍改造工作按照时间进度完成的比例 | 100% | 工作计划 |
| 成本指标 | 无障碍改造的户均标准 | 反映无障碍改造的户均补助标准 | 3500元/户 | 工作计划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残疾人居家无障碍环境改善程度 | 通过实施无障碍改造，残疾人居家无障碍环境改善情况 | 提高 | 与往年相比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补贴对象满意度 | 通过抽调查，对无障碍改造补贴满意和较满意的残疾人人数占抽调查总人数的比例 | ≥80% | 参照财政部、中国残联标准 |

**7、2023年残疾人托养（中央155号）-上级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提供托养服务，减轻残疾人家庭负担，提高残疾人生活质量。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托养服务人数 | 反映享受托养服务的残疾人人数 | 45人 | 年度需求 |
| 质量指标 | 托养服务次数 | 反映享受托养服务的次数 | ≥4次 | 工作计划 |
| 时效指标 | 托养服务进度 | 反映托养服务按照时间进度完成的比例 | 100% | 工作计划 |
| 成本指标 | 托养标准 | 反映托养服务的标准 | 1500元/人 | 参照中残联标准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是否减轻残疾人家庭负担 | 反映是否减轻残疾人家庭负担 | 减轻 | 与往年相比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享受托养服务的残疾人或者家属的满意度 | 通过抽调查，接受托养服务的残疾人或者家属对托养服务的满意程度 | ≥70% | 参照财政部、中残联标准 |

**8、2023年残疾人托养补助（省级169）-上级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通过对符合条件的残疾人提供托养服务，减轻残疾人家庭负担，提高残疾人生活质量。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托养服务人数 | 反映接受托养服务的残疾人人数 | 72人 | 年度需求 |
| 质量指标 | 托养服务的次数 | 反映年度内接受托养服务的残疾人服务的服务次数 | ≥4次 | 工作计划 |
| 时效指标 | 按时完成率 | 反映托养工作按时间进度完成的比例 | 100% | 工作计划 |
| 成本指标 | 托养服务标准 | 反映托养服务的标准 | 1500元/人 | 中残联标准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减轻残疾人负担 | 反映是否减轻残疾人家庭负担 | 减轻 | 工作计划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托养服务对象满意度 | 通过抽调查，接受托养残疾人或家属对托养服务的满意程度 | ≥70% | 参照财政部、中残联标准 |

**9、2023年残疾人专职委员待遇补贴资金-人员专项项目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通过项目的开展健全残联基层组织，方便与残疾人的沟通，实现残联各项工作在基层的全面开展和政策的落实。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专职委员待遇补贴人数 | 领取待遇补贴的人数 | 418人 | 工作计划 |
| 质量指标 | 补贴发放及时率 | 按时发放补贴占发放补贴次数的比例 | ≥95% | 工作计划 |
| 时效指标 | 发放补贴时间 | 发放补贴时间 | 按季度发放 | 工作计划 |
| 成本指标 | 待遇补贴发放总额 | 待遇补贴发放总金额 | 95.23万元 | 专职委员数量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对残疾人的服务是否有提高 | 对残疾人的服务是否有提高 | 进一步提高 | 与上一年度相比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专职委员对待遇补贴发放的满意度 | 通过抽调，专职委员对待遇补贴发放的满意和较满意占总发放人数的比例 | ≥90% | 工作计划 |

**10、2023年残联教就部人员征收补助资金-人员专项项目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通过项目的开展完成企业年审，推动残疾人按比例就业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补贴人数 | 领取补贴人数 | 2人 |  |
| 质量指标 | 补贴发放及时性 | 补贴发放是否按既定标准和时间发放 | 100% |  |
| 时效指标 | 补贴发放时间 | 补贴发放时段 | 2023年 |  |
| 成本指标 | 补贴发放标准 | 执行标准 | 0.2万元/人/月 |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残疾人按比例就业 | 是否促进残疾人按比例就业工作 | 促进 |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领取补贴职工满意度 | 领取补贴职工满意度 | ≥90% |  |

**11、2023年成人辅具适配（省级169号）-上级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通过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提供辅具适配服务，减轻残疾人的功能障碍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辅具适配人数 | 反映辅具适配残疾人人数 | 169人 | 工作计划 |
| 质量指标 | 辅具适配显效率 | 通过抽调查，享受辅具适配残疾人功能障碍减轻的占总人数的比例 | ≥90% | 工作计划 |
| 时效指标 | 完成率 | 反映按时间进度完成的任务比例 | 100% | 工作计划 |
| 成本指标 | 辅具适配人均标准 | 反映辅具适配人均标准 | 0.1万元 | 参照省残联标准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减轻残疾人功能障碍 | 享受辅具适配残疾人是否减轻残疾人功能障碍 | 进一步减轻 | 与往年相比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享受辅具适配服务残疾人满意度 | 通过抽调查，享受辅具适配残疾人满意和较满意占调查总人数的比例 | ≥90% | 工作计划 |

**12、2023年儿童辅具适配（省级169号）-上级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为符合条件的残疾儿童适配辅具，改善残疾儿童的功能障碍，增强其生活自理和社会参与能力。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配置辅助器具残疾人人数 | 配置辅助器具残疾儿童人数 | 3人 | 工作计划 |
| 质量指标 | 儿童康复显效率 | 接受辅具适配儿童改善功能障碍的效果 | ≥90% | 工作计划 |
| 时效指标 | 辅具适配工作完成率 | 辅具适配工作按时间进度完成率 | 100% | 工作计划 |
| 成本指标 | 儿童辅具补助标准 | 反映儿童辅具适配人均补助标准 | 0.12万元 | 《河北省残疾儿童康复救助实施方案》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改善残疾儿童功能障碍 | 是否增强残疾儿童生活自理和社会参与能力 | 进一步改善 | 与往年相比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享受辅具适配残疾儿童或者家属满意度 | 通过抽调查，享受辅具适配补助残疾儿童或家属的满意度 | ≥80% | 工作计划 |

**13、2023年儿童康复救助（省级169号）-上级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为符合条件的残疾儿童提供康复救助，减轻其功能障碍，增强其生活自理和社会参与能力。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康复救助人数 | 反映提供康复救助的残疾人人数 | 22人 | 年度需求 |
| 质量指标 | 康复显效率 | 反映接受康复救助的残疾儿童康复效果 | ≥90% | 工作计划 |
| 时效指标 | 康复工作完成时间 | 反映残疾儿童康复救助完成的时限要求 | 自残疾儿童安置在康复机构之日起不超过10个月 | 《河北省残疾儿童康复救助实施方案》 |
| 成本指标 | 儿童康复救助标准 | 儿童康复救助标准 | 1.2万元/人 | 省残联资金指导意见通知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残疾儿童康复服务率 | 符合康复救助条件的残疾儿童康复服务率 | ≥90% | 工作计划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康复服务对象满意度 | 通过问卷调查或抽查，对康复服务满意的残疾人或其家属占调查人数的比例 | ≥80% | 参照财政部、中残联标准 |

**14、2023年基本康复服务（中央155号）-上级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通过为残疾人提供基本康复服务，减轻功能障碍，增强残疾人生活自理能力。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享受基本康复服务的人数 | 反映接受基本康复服务的人数 | 336人 | 年度任务 |
| 质量指标 | 康复的显效率 | 接受康复服务的康复效果显效率 | ≥90% | 与没有进行康复服务之前对比 |
| 时效指标 | 完成进度 | 反映按照时间进度完成康复服务的比例 | 100% | 工作计划 |
| 成本指标 | 基本康复服务标准 | 反映人均基本康复服务的标准 | 500元/人 | 参照中残联标准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康复服务水平 | 残疾人康复服务水平 | 较上年提高 | 与往年相比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残疾人对基本康复服务的满意度 | 通过抽调查，残疾人对基本康复服务的满意率 | ≥80% | 参照财政部、中残联标准 |

**15、2023年家庭医生签约（省级169号）-上级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通过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增强残疾人生活自理和社会参与能力。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家庭医生签约人数 | 通过家庭医生签约，接受康复服务的残疾人人数 | 10人 | 年度需求 |
| 质量指标 | 康复显效率 | 通过家庭医生签约，残疾人康复显效率 | ≥80% | 工作计划 |
| 时效指标 | 完成时间 | 完成时限要求 | 2023年 | 工作计划 |
| 成本指标 | 家庭医生签约人均标准 | 家庭医生签约人均标准 | 60元/年 | 参照财政部、中残联标准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残疾人家庭医生签约服务率 | 享受签约服务的残疾人占年度任务数的比例 | ≥90% | 工作计划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签约家庭医生残疾人满意度 | 享受家庭医生签约服务的残疾人对服务的满意度 | ≥80% | 工作计划 |

**16、2023年建档立卡脱贫户生产生活补助金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用于建档立卡户的节日慰问，提升其幸福感、安全感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慰问户数 | 慰问户数 | 3户 |  |
| 质量指标 | 慰问要求 | 达到慰问要求比例 | 100% |  |
| 时效指标 | 完成时间 | 项目安排的日期范围 | 2023年内 |  |
| 成本指标 | 补助标准 | 每户每年安排资金标准 | 0.2万元 |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提升幸福感、安全感 |  通过慰问，提升建档立卡户幸福感、安全感 | 提升 |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被慰问人员满意度 | 被慰问人员满意度 | 100% |  |

**17、2023年困难家庭无障碍改造（中央134号）-上级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通过无障碍改造，改善残疾人居家无障碍环境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改造户数 | 反映获得无障碍改造资助的户数 | 21户 | 工作计划 |
| 质量指标 | 改造质量合格率 | 通过验收，无障碍改造质量达到合格标准的户数占总任务数的比例 | ≥95% | 工作计划 |
| 时效指标 | 按时完成率 | 反映无障碍改造按时间进度完成的比例 | 100% | 工作计划 |
| 成本指标 | 无障碍改造户均标准 | 无障碍改造户均标准 | 3500元 | 工作计划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残疾人居家无障碍环境改善程度 | 通过无障碍改造，残疾人居家无障碍环境改善情况 | 较上年提高 | 与往年相比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无障碍改造对象满意度 | 通过抽调查，对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满意和较满意的人数占调查总人数的比例 | ≥80% | 参照财政部、中残联标准 |

**18、2023年农村实用技术培训（中央155号）-上级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通过对有需求的残疾人进行技术培训，提高残疾人的就业水平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培训的残疾人人数 | 反映享受培训的残疾人人数 | 42人 | 年度需求 |
| 质量指标 | 培训的科目数 | 反映培训残疾人实用技术和掌握的科目数 | ≥2门 | 工作计划 |
| 时效指标 | 培训按时完成率 | 反映培训按照时间进度完成的比例 | 100% | 工作计划 |
| 成本指标 | 培训人均标准 | 反映培训的人均标准 | 1500元/人 | 参照中残联标准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是否提高残疾人就业水平 | 反映通过培训，是否提高了受训残疾人的就业水平 | 提高 | 与往年相比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参加培训残疾人或者家属满意度 | 通过抽调查，参加培训的残疾人或者家属对农村实用技术培训的满意程度 | ≥85% | 参照财政部、中残联标准 |

**19、残疾人就业保障金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1.用于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服务残疾人数量 | 服务残疾人数量 | 当年度需求数 |  |
| 质量指标 | 服务质量 | 资金用于服务残疾人的支出进度 | ≥90% |  |
| 时效指标 | 完成时间 | 完成时间 | 2023年内 |  |
| 成本指标 | 备用金额 | 资金金额 | 150万 |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促进残疾人事业的整体发展 | 是否促进残疾人事业的发展 | 促进 |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受到服务的残疾人满意度 | 通过抽调，受到服务的残疾人满意占不满意的比例 | ≥90% |  |

六、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3年，大城县残疾人联合会安排政府采购预算0.00万元。具体内容见下表。

**单位政府采购预算**

| 762大城县残疾人联合会 | 单位：万元 |
| --- | --- |
| 政府采购项目来源 | 采购物品名称 | 政府采购目录序号 | 计量 单位 | 数量 | 单价 | 政府采购金额（当年单位预算安排资金） | 2023年 预留中 小微企 业份额 |
| 项目名称 | 预算 资金 | 合计 |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 基金预算拨款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 财政专户核拨 | 单位 资金 | 财政拨 款结转 | 非财政 拨款结 转结余 |
|  |  |  |  |  |  |  |  |  |  |  |  |  |  |  |  |

注：同一采购目录序号的物品，其单价会因配置规格不同而变动，均符合资产配置标准。涉密采购事项按照相关规定执行。

注：无政府采购预算，空表列示。

七、国有资产信息

大城县残疾人联合会（含所属单位）上年末固定资产金额为0.00万元（详见下表）。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总额为0.00万元，已按要求列入政府采购预算，详见政府采购预算表。

**单位固定资产占用情况表**

| 762大城县残疾人联合会 | 截止时间：2022-12-31 |
| --- | --- |
| 项 目 | 数量 | 价值（金额单位：万元） |
|  |  |  |

注：无固定资产占用情况，空表列示。

八、名词解释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3、**其他收入：**指除“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租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4、**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5、**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6、**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7、**“三公”经费：**纳入省级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省级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8、**机关运行费：**是指各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9、**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10、**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我单位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